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泉发改函〔2024〕132号

答复类型：B类

关于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286号建议的答复

尤燕红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助力泉州市民营企业发展建议》(第1286号)，我单位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司法局、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数字泉州建设办公室、财政局办理，现将有关办理情况汇总答复如下：

正如您在建议里所说，民营经济是泉州经济的最大特色、最大优势和最宝贵财富。当前，泉州民营经济正处于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但也面临着许多困难和挑战，针对这些困难和挑战，您提出了加强用地保障、拓展融资渠道、制定配套政策措施、完善执法体系、帮扶受困企业、加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等助力泉州市民营企业发展的建议，我们总体表示赞同。针对您提出的建议，我市的主要做法和成效如下：

一、积极探索土地出让途径，全力保障企业用地需求

一是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推行工业用地“标准地”改革的指导意见》（闽政办〔2022〕45号）有关要求，牵头起草形成了《泉州市工业用地“标准地”改革实施方案》。**二是混合产业用地出让。**探索混合用地的混合使用，工业主导的混合用地内的工业可与仓储、科研、商业服务等用途（商品住宅除外）混合布置，改造后工业建筑面积占比原则上不得低于50%，按整宗地共用进行登记。**三是弹性年期出让。**通过企业调研、低效用地调查和企业数据收集整理，分行业（纺织鞋服、机械制造、生物医药和食品健康）等生命周期判定，形成产业用地弹性出让年期。完善差别化土地供应制度，提高土地资源配置效率，提高土地周转率。**四是先租后让。**为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研究起草中心市区产业用地试行先租后让管理细则。在中心市区且列入市盘活利用低效用地试点区域内的但不包括商品住宅项目用地的项目用地试行先租后让的供地形式，以不高于5年的租赁期作为考核期，既可以降低企业拿地成本，提升企业积极性。

二、提供精准有效金融服务，助力民营企业纾困解难

一是化解民营和小微企业首贷难，开展民营和小微企业首贷扩面专项行动，比对“纳税企业名单+金融机构贷款名单”，建立首贷户名单，创新丰富首贷专属产品。设立运作中小微企业融资增信基金，撬动银行业机构按基金规模放大15倍的额度向中小微企业提供信用支持，不断加大对民营和小微企业贷款信贷投放力度。全市累计新增民营和小微企业首贷户1.65万户、金额215.72亿元。**二是充分运用政策性贷款贴息和风险补偿政策，降**

低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贷款利率，8期省“纾困贷”、3期提质增产争效贷款泉州累计投放超383亿元，占全省比例达三分之一。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为企业“纾困贷”、提质增产争效贷款业务提供融资担保服务，担保率降至5%，降幅居全省前列。

三是推进金融服务下沉。实施百名行长进万企活动，市县两级金融服务小分队现场服务企业，累计服务企业1821家，组织银企对接活动198场。

四是拓展民营企业融资渠道，鼓励银行业机构创新“免抵押、免担保、免服务费”中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截至2023年12月末，全市小微企业信用贷款余额549.31亿元，比年初增加86.44亿元，同比上升15.73%。

五是聚焦银企信息不对称问题，人民银行泉州市分行、市发改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联合开发“泉州中小微企业信贷直通车”平台，汇聚全市所有金融机构97款特色信贷产品，上线闽政通APP、微信端和网页端入口，并通过打通法人企业社保、司法、燃气、水费、税务等11类信用信息共享渠道，提供企业基本信用报告，建立“扫码申贷-产品匹配-自动推送-信用报告-银行对接”的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机制，为银企双方提供高效便捷的融资对接渠道。截至2023年末，平台已帮助企业获得授信43.94亿元；建成泉州市中小微企业融资促进中心，引入12家银行及2家担保机构，集中了银行服务窗口、深交所泉州服务基地、地方金融轮值平台、私募股权基金等多种资源。

六是推进产业基金、并购发展。我市已建成“N+X”政府引导型基金体系。以市、县、国企三级母基金为核心，建立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赋能招商引资和实体经济发展的基金链条，已设立政府

引导型母基金 20 只、规模 680 亿元，累计设立国资基金 47 只、规模 284.63 亿元。推动市级国企实施产业投资并购，助力企业脱困发展，市发展集团、交发集团参与安通控股重整投资，支持企业化解退市、债务风险重获新生；市水务集团运用产业基金收购上市公司蠡湖股份控股权，推动企业扭亏为盈；市交发集团正在推进产业链上下游产业并购。

三、持续推动政策落实落细，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为确保《不断创新和发展“晋江经验”、勇当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主力军的意见》（简称《意见》）贯彻实施，**一是**成立由市委主要领导任组长、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第一副组长、近 30 个市有关部门为成员单位的工作小组，协同推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各项工作。**二是**对《意见》中的五大专项进行细化分解，明确实施项目名称、具体内容、责任单位，并确定项目完成时限，要求责任单位按季度上报进展情况。**三是**建立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通过深入走访企业调研、召开座谈会等方式，收集民营企业对项目实施的问题诉求，及时向责任单位反映，协调问题诉求解决。**四是**建设“政策找企”平台（简称平台），协调各部门打通数据壁垒，实现企业工商登记、信用等级、资质认定、地理信息等涉企政务信息数据的统一汇集，随着平台在 2023 年 7 月 1 日正式上线并全面推广应用，为 43.6 万家企业主体预建立基础画像，为 6000 多家规上工业企业建立精准画像，由过去“企业找政策”正逐渐向“政策找企业”转变。目前，政策找企平台已进入提质扩面阶段，将全面汇聚市县两级各项奖补政策，实现“政策

全覆盖、主体全覆盖”。截止 12 月底已注册企业数近 10 万家，全市上架有效市县两级惠企政策总数达 2733 条。

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一是推行柔性执法理念，积极推广应用“四张清单”。年初，市司法局出台《关于进一步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工作制度的通知》(泉司〔2024〕4号)，以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为目标，部署各行政执法机关进一步做好“四张清单”制定、适用工作，落实首违不罚等制度，践行柔性执法理念。印发行政执法典型案例汇编，专章收集 8 个包容审慎执法案例，为各执法机关适用“四张清单”提供规范指引。今年 1-3 月，市县两级行政执法机关根据执法办案实际，持续更新调整并制定适用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11003 项，其中不予处罚 6764 项，从轻处罚 2435 项，减轻处罚 1569 项，免予行政强制 235 项。1-3 月，全市各级行政执法机关根据“四张清单”开展执法办案 36928 件，累计减免行政执相对人经济负担 1831 万元。二是强化行政执法监督。组织开展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专题检查调研，由局领导带队，分成三组分赴 6 个县市区及 9 个市直行政执法单位，深入基层执法单位开展专项检查。在德化县探索开展“综合查一次”试点，探索打造高效率、集约化的监管体系，去年 10 月份试点以来，德化县相关执法部门累计开展“综合查一次”行动 9 次，检查企业 90 家次，与以往多头执法相比，上门检查次数累计检查 113 次，消除多头执法重复执法，有效解决“执法扰企”的问题。

五、推进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助推营商环境优化

一是将建设优化全市“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行政服务平台，提升数字赋能营商环境水平等相关工作纳入我市“十四五”数字泉州专项规划以及智慧城市专项规划。2019年建成投用泉州市“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行政服务平台项目，2023年10月将平台提升改造项目列入我市2024年度计划项目，平台的升级将进一步提升我市政务服务“网上办”水平。二是持续打造优化“泉服务”平台深化政务服务“掌上办”。聚焦解决群众企业办事难、办事慢、多头跑、来回跑等突出问题，2019年整合全市面向公众和企业的掌上服务资源，打造“泉服务”掌上服务平台，最大程度便民利企，擦亮“马上就办、泉心泉意”行政服务品牌。2023年，进一步开发上线了“泉服务”APP，将现有服务资源与用户进行无感迁移，并在主流安卓应用商店上架，同时打造了个人和企业服务专区，进一步方便群众企业办事。特别是在企业服务方面，先后开辟了惠企服务专区、“一件事一次办”服务专区，整合了惠企兑现平台、政策找企平台、消防护企、信易贷等企业服务事项，全面提升对企业掌上端一体化服务能力，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泉服务”平台累计上线各类便民利企服务事项超980项，访问量突破5000万，事项数量及访问数量均位居全省各设区市掌上政务服务应用第一，先后荣膺泉州市赋能营商环境十大数字化应用、全国数字政府创新成果与实践案例。

下一阶段，泉州将继续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聚焦创新和发展“晋江经验”，以勇当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主力军为目标，全力推动形成民

营经济总量规模更大、市场主体更活、创新能力更强、营商环境更优、核心竞争力更突出的良好发展生态，实现民营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衷心感谢您对泉州民营经济发展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署名：徐晞

联系人：张琳琳

联系电话：13515051502



(此件主动公开)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泉州海丝国际航运中心有限公司的复函

泉发改复〔2024〕1号

泉州海丝国际航

运有限公司：



泉发改复〔2024〕1号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5月29日印发